

李蔚明

在信主以前，我總是抱著這樣一個想法，只要自己心地善良，多做好事，做個正直、誠實的人就可以了，至於是否做個基督徒，或是去教堂做禮拜等，認為這都是一種形式主義，總相信好人會有好報的。正因為有了這種想法，我對參加查經小組不是很感興趣，記得在 Iowa 時，我雖然也去幾次查經小組，但總覺得像馬列主義學習小組很嚴肅，還要認罪什麼的，我還經常和一些還沒有信教的朋友一起搞些怪問題來和他們辯論，就是學習聖經，也是一個耳朵進，一個耳朵出，根本聽不進去，覺得是浪費時間，還不如實際一點，把書讀好，把家庭、孩子照顧好，就這樣，我漸漸地遠離了神好多年。

雖然好幾年沒去查經小組，但神並沒有拋棄我，仍是用祂無形的手默默地牽拉著我，把我帶入祂的懷抱。在我們搬到奧勒崗州後，在一位朋友的介紹下，我來了南區小組，就在這查經小組裡，我看到了這些神的兒女們都懷有一顆敬拜、虔誠的心來學習上帝的話語，他們的臉上都充滿了喜樂，還有弟兄姊妹們的分享、見證和事奉等，都很感動我。每次在學習聖經前，我們一起唱讚美神的詩歌時，我心中很有感慨，那些歌詞就是我想要對上帝訴說的話語。我真的好喜歡這些詩歌。對查讀聖經，我不但沒有以前那種“聽不進”、“難理解”的感覺，反而對讀聖經漸漸發生興趣，我覺得參加查經小組，讓我有個很好的機會去學習聖經，有不理解的地方，可以向組裡的一些基督徒請教，特別是聖經裡的一些經訓，讀了後真是讓我得益不淺，深深體會到這本來自上帝的人生教科書，是一本無與倫比的書，是聖經的真理喚醒了我的心靈，聖經上說“凡接待祂的，就是信祂名的人，祂就賜他們權柄，作神的兒女”（約翰福音 1:12）。我默默地禱告，祈求上帝接納我，赦免我的罪，使我能成為神的女兒。

信了主以後，我覺得自己最大的變化是學會了用正面的、理解的眼光去看待發生在我們身邊的事，用聖經的標準去分析問題，尤其是對生活中一些不愉快的事，我學會了用忍耐、寬容的心去冷靜處理，更懂得了怎樣去愛世人，使自己的人生更有意義。因為有主在我心裡，我內心感到很充實，有著和以前不一樣的平安和喜樂，回顧自己走過來的人生之路，真是有太多的事需要感恩，我感到自己真是個有福的人，上帝賜予我那麼多恩典。今天我成為神的兒女，也是上帝賜予我的，就像聖經上說的“你們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著信；這並不是出於自己，乃是神所賜的；也不是出於行為，免得有人自誇。”（以弗所書 2:8-9）